

##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代表监事刘因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的辞职报告。公司及监事会对刘因女士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刘因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三人），该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刘因女士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经过对吉地日哈的履历资料（详见附件）的了解与审核，2017年7月24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增补吉地日哈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吉地日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吉地日哈,男,彝族,1978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加入大智慧公司,曾负责大智慧经典版和新一代服务端总开发工程师、动态行情数据部总监;现任大智慧PC版开发部总监。吉地日哈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任职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